



评论

记事本

只剩归途

罗小玲

连日下雨,湘江水位上涨,在外地上班的老公回来后叮嘱我:“这些日子别去江边散步了,不安全。”我们住在江边10年了,湘江无数次涨水,这是老公第一次提醒我。我笑说:“好,不去就是。”我知道老公在担心什么,我的父母在不到8个月的时间相继离世,这个事情,对我的打击很大。尤其是父亲去世后,我的精神状态不太好。老公倒也不至于如此紧张,活到现在这个年纪,有太多割舍不下的东西,目前状况下,即使有精神恍惚的时候,寻死觅活的念头我根本不会有。

记得去年的这个时候,我还很骄傲地跟朋友同事说起,我年龄不小了,庆幸的是,父母身体都不错,老人家们再活个10年完全不成问题。然而,相隔不到8个月,他们先后都走了。母亲离开后,短时间内,我就调整过来了。父亲走后,我总适应不过来,白天工作繁忙,每天用两杯咖啡帮助提神,也过得去。到了晚上就失眠,常常坐在床上等天亮,实在太累了,也必须开着灯才能睡,否则一闭上眼,就是铺天盖地的黑袭来。每次熬着熬着睡着了,睡眠时间也很短。

失眠的时候,我第一次体会到成语就是古人的真实体验,比如“心如刀割”,我想起父亲,心真的就像被刀割一样疼。母亲离去前,在ICU待了三天,虽然没有留下一句话,但最后的时候,我们守在她身边,看着她的心跳在监护仪上慢慢成一条直线,泪眼婆娑,心痛难舍,起码遗憾少一些。父亲的过世很突然,傍晚的时候,我打电话给他,他在外面散步,很爽朗地跟我聊了几句。午夜两点半接到哥哥的电话,十几分钟后我赶到医院时,父亲已经走了。我摸着温热的脸,温热的手,还有温热的脚,泪如雨下。他的表情极其安详,他是心静骤停离去的,全身上下看不到一丁点挣扎的痕迹。我们永远也不可能知道最后关头他在想什么,他一脸安静中,没有任何求生的挣扎。这使得我夜夜失眠时,总想埋怨父亲,他怎么舍得丢下我们兄妹?怎么舍得丢下他一手带大的外孙女?而母亲,最后的容颜是很痛苦的,证明她挣扎过,努力过,她应该是舍不得我们的。

朋友们都劝我,父亲是舍不得母亲,才会走得那么着急,才会容颜那么安详,毕竟他们在一起生活了将近60年。母亲离世后,父亲多次说起,他想跟着母亲走了,更希望离开的时候轻松些,不用遭受任何的罪。如他所愿,除了抢救时掀起的上衣,父亲没有遭受任何折磨,他走得很快,也很体面。只是,我们接受不了,即使时间远去,仍然无法接受。

母亲送去去医院前,哥哥赶到了家,叫她,她还点了头;父亲送去医院前,最后跟哥哥说:“先把衣服穿上,别感冒了。”哥哥因为没有留住父母而遗憾,而我的遗憾,是没有听到父母任何一位的最后一句话,他们离开后,再没有人因为我的呼唤应声了。

送父亲走后的那一天,我们回到父母的家,家里一切依旧。这个房子是1986年搬过去住的,当时我还只有15岁。父母在这里住了30多年,而今,家在,人没了。家在三层,我们还走到一楼,就忍不住泪奔。从老家浏阳赶过来的叔叔,号啕大哭,叔叔比父亲小19岁,说起父亲对他的好,泣不成声。

到家后,我站在阳台上,想起母亲在世的时候,每次我们回家吃饭后离开,她就在阳台上招手,她去世后,父亲也会站在这里跟我们招手,从今往后,再也没有人站在这个位置向我们招手了。

每隔一段日子,我就回趟家,家里的日历日期停留在父亲离开的那天,父亲的习惯是前一天晚上翻好第二天日历。从小到大,我在家从没搞过卫生,料不到,父母离开后,我亲近他们的举动,居然是回他们的家搞卫生。唯一想不到的是,家里几天不往人,就会有蜘蛛网。想我父母一辈子讲究,这样的场景是他们不喜欢的吧。对门的阿姨,每次我回去,都会打开门跟我打招呼,30余年的老邻居了,想来,他们也是不习惯的。

进门时,我会说一句“爸爸,我回来了”。然后,抹灰拖地,在三室一厅的房间跟“爸爸”说话,我可以自言自语半个小时,离开家关门前,我还会说一句“爸爸,我走了”。从小到大,我就跟父亲的感情非常好,父亲在世的时候,每天都跟他打电话。他走后,我非常不习惯,一到傍晚就打电话的点,就记得有什么事没做,无所适从。

雨水稍歇,哥哥和我把父母的骨灰运到了老家,对我们这些出生在城市里的人而言,很多时候,故乡仅仅是一个词语,而对父母而言,是叶落归根,是入土为安。看着黄土一抔抔地洒在骨灰盒上,渐渐地遮住、掩埋,慢慢地形成一个坟堆,我那可亲可敬的父母由此与土地相融,此后,我们之间隔着厚厚的黄土,只能在梦中相见。可叹的是,父母离去后,目前无一人进入我和哥哥的梦中。

现在,只有父母住的那个房子,留存着他们生活的点点滴滴,虽然每次回家,我都会感慨、叹息,但还是愿意常回家看看。

父母在,人生尚有来处,在父母离去后,往后的日子,只剩归途。

战争电影的美和力量

罗玉珍



我永远难以忘记去年疫情中窝在床上看战争电影《1917》时的感受。这段时间,没想到又经历了一次结实的宅家体验。虽然不能说没有心理准备,但当它真正反扑而且在市区连日新增确诊病例时,我还是觉得非常难过。我记得去年看《1917》的时候,某一幕的场景让我泪如泉涌,像个孩子一样大哭了起来。而今年,八月初某一天,夜里关灯后,我一个人待在黑暗中,忽然觉得睡不着了,于是坐起来,决定再看一遍这个电影。

其实像这样伟大的战争电影并不少,我们中国也有,《金刚川》就很不错,但看《1917》的时候正是疫情最凶的时候,我每天担惊受怕,失眠焦虑,不仅忧心家人,更对这种巨变有些恐惧。也许有人觉得在悲观的时候不要再看战争电影,因为那些死亡和危险的镜头太让人难受了,而我却觉得这类作品更能给我力量,因为轻巧搞笑的东西也安慰不到我了,严肃的东西反而能使人镇定。

1917年,英德战争中,年轻战士布雷克和斯科菲尔德接到任务,要穿过防护网到另一个阵营送信,传递上级撤销进攻的命令,电影呈现的就是战士送信过程中发生的事情。《1917》最初的海报是两个战士,后来看到那款海报,除了尖锐吓人的铁丝网,还有一些樱花,这是种象征,也是一种希望,战争是残酷的,它必将摧毁美好,而希望也终将存在,那些战士的人将看到鲜花盛开的那天。很多人在赞叹导演“一镜到底”的高超手法,而在在我看来,相比拍摄技术,更打动人心的是其中人性的那一幕。

而这一幕就在樱花出现之时,它成为这个电影最温柔的一幕,在此之前,《1917》营造了一种危险死寂毫无生机的战争氛围,只有战士、命令、死亡、炮击、灰土、硝烟、尸体、血水、脏泥、铁丝网、乌鸦、老鼠。当他们两个穿过一个个铁丝网走到一片草地,那儿没有人,只有死亡和未知危险的气息,墙已经塌了,屋子破旧,但在之上有着一抹亮色,那就是樱花,一棵又一棵,被人砍倒在地,但仍然那么纯洁,美丽,超凡脱俗。那几看上去仿佛曾经是果园,也许住着某户人家,但现在只有颓败。

圆脸的布雷克跟伙伴谈起自己的母亲,说自己家也种了樱花,到了开花的季节,花朵像雪一样盛开,而结果的时候,他拿着筐子去摘樱桃,他诉说着往事和对家乡的怀念,那张有些婴儿肥的少年脸蛋上满是憧憬,但很快,善良的布雷克就死了,他们救了一位坠机

的战士,而这位战士却趁布雷克不备捅了他几刀,这就是战场的残酷和冷漠。

在死前,布雷克问:我是不是快要死了。伙伴斯科菲尔德很无奈,但仍然说:是的,你确实快要死了。

你会帮我给我妈妈写信吗?

我会的。

告诉她,我不曾害怕。

还有别的吗?

我爱他们。

艰难地说完这几句,布雷克用尽力气摸到自己的口袋,拿出一直随身携带的家人照片,放在胸口,然后去世了。一个鲜活的生命突然就没了,在离樱花不远的地方永远地咽了气。

而在后面,樱花也以象征的方式出现了一次,满河樱花的花瓣飘着,看上去很美,但河里都是血,还有尸体。斯科菲尔德用尽力气渡河,其中的孤独和绝望可想而知,在这种残酷之中,就算再美的樱花也无法安慰人心,反而令人更加伤感,因为美好的事情尽被摧毁,连人自己也难保自身了。

这一两年来,我每每想到布雷克的死和美丽的樱花就觉得非常伤感,我也想起在《金刚川》中,战士们一次次将炸毁的桥梁修好,他们视死如归的神情让人心疼,让人泪涌,战士们个个都是多生养成的,个个都是活生生的人,但在战场上说死就死了。我知道战争电影中的感人场景数不胜数,因为在那地狱般的战场上,唯有爱和牺牲能够抗衡杀戮,唯有信念能驱赶孤独恐惧,唯有这些东西保持人性的温度。

我对《1917》印象深刻是因为看的时候正处于一场令人悲伤的大事件中,因为疫情和那些处境绝望的人们加深了我对“牺牲”的感触,那些在灾难或战争中牺牲自己成全别人的人多多了不起啊!而《金刚川》和《1917》正是讲善良和勇气,讲人性和牺牲。这让我想起疫情期间奉献在一线的那些人,与病毒斗争的危险不亚于战争,无硝烟的战场上同样充满了血泪,那种危险和绝望,那种生离死别和视死如归,没有亲身经历的人是永远不会懂的,没有这些走在前面奉献牺牲的人,我们的和平根本无从谈起。

散文

蔡锷,一位英雄同乡

刘奇叶

季节深处,岳麓山的山花火红绽放,山泉的清音将我躁动的乡情撩拨得吱吱作响。从爱晚亭沿着蜿蜒崎岖的山间小道,于古木参差披覆的簇拥中,我找到了你——蔡锷,我的同乡,一位英雄无命的“护国军神”。缅怀之际,哀痛难消。

在山坡上,我弯躬背背一个一个台阶地慢慢向你走来,对于我来说,是应该如此;对于你来说,是应该领受的。你从故乡泥泞的田埂上走出,那是一条弥漫着故土的温热与灵性的路。常听老一辈乡亲说,你从小聪颖过人,才气出众,十三岁就中了秀才。后来,从近代史料中,从那部脍炙人口的电影《知音》中,你的传奇人生、历史功绩和精神风范就日益在我稚嫩的记忆中鲜活地复制,突现成一块丰碑。

你是无法归来的,你走得很仓促,你很年轻,只活过34个春秋。古人认为“出师未捷身先死”是一种悲壮。你成功了,但却英年早逝,这更是一种悲壮。我曾为你深深地悲叹,深深地惋惜,34岁,那是花样年华。花开得很短暂,也开得很灿烂,很壮实。圣人常说:人,要看活得是否有意义,所以无须感叹其短暂。坟墓前,你,锥形的墓碑,如一把长剑,深深植根于岳麓山的黄土地,高高地耸立于苍穹中,墓碑的伟岸与你的人格、功勋是相称的。那是铁血赤诚的浇筑和凝聚,也是壮丽人生的象征与写照。无须我们去粉饰去拔高。史学家说,你在近代民主革命

中的地位与作用仅次于孙中山与黄兴。“慷慨平生班都护,间关万里马伏波”,我想,孙中山对你所作的熠熠生辉的褒扬和赞誉或许会让你含笑于九泉的。

记得去年我去云南时,远在迢迢千里的异乡,自然又想到了你——我的同乡。我深知,你在云南的渊源是那样的深沉。武昌起义,你在云南举兵响应,担任云南都督。后遭袁世凯猜忌,调北京秘密监视。袁世凯称帝,你成为他身边一只“拦路虎”,你险恶的处境是可以想象的。然而,在小凤仙的掩护下,你巧妙地摆脱了袁世凯的掣肘,绕道日本、越南,潜入云南,起兵讨袁,迈出了极其艰险和辉煌的一步,并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

在高原春城昆明,无论是游滇池,览翠湖,还是登西山,逛五华山,我都在细心地寻觅你在云南的足迹,但都未能如愿。后来,我想到了护国路,那是为纪念你在云南组织护国军讨袁所取的名字。走在护国路,如同走在长沙以你的名字命名的蔡锷路一样,除了看到整齐整齐的商铺和平平坦坦的马路,并未触摸到关于你的任何的遗迹。倏忽间,仿佛一种怅惘潮汐般频频地向我奔袭而来,我的心绪陷入一阵茫然。其实,我也不必苦苦地去打捞历史的积淀。护国路的名字早已凝练了岁月的痕迹,历史的步履早已定格成一种永恒,并深深地烙进了人们的记忆,那正是一种浓缩和升华了的永远挥甩不掉磨擦不去的遗迹。



合作专栏

城乡蝶变 生态株洲

罗霄山里有个“桃花源”

奔小卷

罗霄山脉上的小小村落,遍植桃树,三四月间颇有“满树和娇烂漫红,万枝丹彩灼春融”之感,入夏后黄桃挂果成熟,身还未至芳香便已扑鼻,走近更是一树树金黄入眼,满目的灿烂……这山间的绝美景色,被书画家吴楚龙看在眼里,绘于纸上。

近日,由市生态环境局、市文明办联合千金药业集团举办的生态文明绘画比赛结果出炉,吴楚龙创作的这幅《罗霄春色》摘得成人绘画组头等奖。吴楚龙介绍,近年来,株洲生态环境质量大幅提升,城市形象面貌也日趋“绿色”,演绎了从传统工业城市到中国绿水青山典范城市的华丽蝶变。而今年又恰逢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在这个历史性的时间节点,他创作意愿强烈,提笔将大美株洲中具有标志性的山山水水绘就于画纸之上,《罗霄春色》便是其中之一。

这幅作品的创作灵感源于炎陵县中村瑶族乡平乐村的动人故事。因为山高路陡、气候高寒等原因,位于罗霄山间的中村瑶族乡平乐村曾被认为是炎陵县乃至株洲市最穷的村。从上世纪90年代开始,大量村民外出务工,留守村民尝试过发展蘑菇、木耳、梨子、竹子等产业,均没有太多

收获。2011年,当地政府瞅准了平乐村海拔高、温差大、土壤疏松、土层深厚等特点,决定把黄桃打造成扶贫规模产业。沧海桑田,一枚枚“金果果”带动平乐村人均收入大幅提高,如今95%的家庭买了车,有十多家快递公司在村里驻点,慕名前来赏桃花、品黄桃的游客也是络绎不绝。桃花盛开期间,通往平乐村的公路经常堵得水泄不通。

这幅山水画八尺见方,磅礴大气,既有传统笔墨情趣,又具现代审美意趣和鲜明个人风格。吴楚龙将细腻的情感融入大自然之中,用色古艳清新、浓而不俗,墨墨对比强烈、清新洒脱,极具视觉冲击力和感染力。作品表现出浓郁的东方水墨精神和中国风情,亦体现着作者对家乡深厚的情怀。

人物名片:吴楚龙,男,1949年生,曾任株洲书画院副院长,副研究员,专职书画家,湖南省美协会员,中华诗词协会会员,中国楹联家协会会员,湖南省诗词协会会员,国画研究会副会长。作品多次参加省、市及全国性展览并获奖,多次举办个人书画作品展。出版有《吴楚龙画集》《吴楚龙作品集》《画余吟稿》《春耕迹》画册等。



随笔

老屋里的童年

慧敏

有人说幸福的童年可以治愈一生,不幸的童年要用一生来治愈。

每个人心中都有一间老屋,从房子建好,到住进房子,直到它变成老屋,逐渐破旧,消失,成为记忆。老屋的砖隙瓦砾间充满儿时的记忆,藏着儿时的风,好像这里是个与世隔绝的世外桃源。

春天的屋檐下,有不知从哪里飞来做窝的燕子,下雨天我看它们躲在窝里叽叽喳喳,好像在感激这个避风挡雨的家。他们从哪里来?会飞到哪里去?明年还会来吗?它们认识我吗?我真羡慕它们的自由。

我还记得那时炊烟下有人呼唤我,喊我回家吃饭,我还记得院门吱呀的声音,我还记得门框、橱窗、床榻、柜门、屋顶……老屋盖着瓦片,冬暖夏凉,一年四季都很舒适。我喜欢瓦下听雨,看对面青山和雨后的彩虹。老屋的前面就是田野,总有禾香四溢,总有蝉鸣蛙叫。

夏夜里的晴空,漫天星辰,我们和邻居坐在坪里聊天,奶奶拿着蒲扇给孩子们赶蚊子,哥哥们追着萤火虫跑,用瓶子装起又放掉,光芒忽闪忽闪。

小时候家里来了一只猫头鹰,后来生了一窝小猫头鹰,我看看它们长大,猫头鹰会赶小鸡,会在木墩子上蹲着,眼睛很大,怪吓人,也怪可爱,像精灵一样。有时候天空中会有翱翔的老鹰,奶奶在门前晒谷子,小鸡们

跑来跑去地玩耍。老鹰飞过时老人们会时刻注意,要防备老鹰扑下来叼走小鸡。

我还记得院子里有一口井,井水格外清甜,打出来的水格外冰凉,我们用井水洗菜、做饭、煮茶。有一棵很大的桂花树曾立于我家院子的中心,我们自制了一个千秋,挂在树干上,悠闲地摇啊摇。每到中秋时节,屋子周围几百米都飘着香气,我们会摘一部分桂花,晒干,泡茶,桂花茶好香。那时后山有桃子、李子、梨子、栗子、杨梅、西瓜、黄瓜,葡萄架子上的葡萄,摘下就吃的那份香甜,是如今所没有的。池塘边种的苕草,新鲜的可煲汤,晒干了也可炒菜。还有干木槿,炸得又酥又脆,吃满口留香。山里的野草莓,山茶蜜,山茶包是我一直无法忘怀的美好回忆,那独特的滋味如今很少吃到了。很多果树也都已荒废,只剩下几棵柚子树。

我还记得夏天的冰棍,甜酒糟,炎热的天气里,我和伙伴们在外面玩耍,渴了累了就用双手捧起清凉的井水喝着,真甜啊,真过瘾。

还有很多美好的故事曾在那儿发生,那时我住在朴素的老屋,在那里度过了人生前十年,感受着四季的轮换和大自然的生机,感受着美好的乡情和无忧无虑的童年。如今这一切都已在梦中,在那个曾叫东风乡的地方,它对我来说永远那么亲切。